

南宁学院工会委员会

南院工〔2019〕12号

关于做好南宁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 提案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是教职工参与学校民主监督、民主管理、民主决策的重要形式，是教代会代表行使民主权利的重要内容。按照《南宁学院第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方案》要求，现就做好南宁学院第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征集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案征集流程及时间要求

（一）教代会正式代表在任期间，应在广泛征集教职工意见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就学校改革、发展、稳定的全局性工作和教职工普遍关心的重要事项，撰写形成规范的书面提案，并按规定程序交付有关部门（单位）办理。

（二）提案应由教代会正式代表1人提出，须2人（含2人）以上正式代表附议，也可以代表团或专门委员名义集体提出，提案应有全部提案人的答名。提案应包括标题（提案题目）、案由、提案内容（提出提案的理由、原因和依据）、建议措施（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或对策）。提案书写应使用

统一格式的提案表，用钢笔书写或打印，一事一案，言之有据，分析清楚，建议具体，简明扼要，要有可行性和可操作性。

（三）提案征集时间为发文之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二、提案的范围和要求

（一）提案的范围

1. 有关学校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及有关上级规定的意见和建议；
2. 有关学校建设、发展的意见和建议；
3. 有关学校教学科研的意见和建议；
4. 有关学校管理与服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5. 有关教职工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意见和建议；
6. 其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二）下列内容不应作为提案提出

1. 内容涉及国家机密的问题；
2. 不符合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问题；
3. 不属于学校职权范围内的问题；
4. 属于应向纪检监察部门举报或揭发的问题；
5. 属于应向信访部门或相关部门反映解决的个人具体问题；
6. 其他不符合提案要求的问题。

（三）提案应该一事一案，不得多事一案。

三、提案的提交

请各单位、部门认真做好学校 2019 年度教职工代表大会的提案工作，并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前把本部门的提案，报送工会玉聚成同志处（行政楼 337 室），电子档（各单位部门打包压缩并以本单位部门命名，个人提案以“单位部门+提案人姓名+提案题目”命名）发送至邮箱：nnxygh@qq.com。未尽事宜，请联系工会玉聚成老师，联系电话：5900971。

附件：1. 南宁学院第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2. 南宁学院 2019 年度教代会提案表

南宁学院工会委员会

2019 年 5 月 31 日

附件 1

南宁学院第二届教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122 人)

学校办公室：赖 每、陈 铁、杨 艳（女）、覃雪莲（女）

教务处：陈雄章、蓝军斌、唐景凤（女）

学工处：覃存民、李林伟、岑铭君（女）、平 磊

人事处：王静静（女）

产学研处：韦 平（女）

审计处：黄丽军（女）

发展规划处：覃凤彩（女）

质量评估办公室：李陶深、胡晓敏（女）

财务处：罗慧鲜（女）、张海珍（女）、邱 洁（女）

后勤基建处：龚 击、吴 忠、庞 飞、凌海妹（女）、
陈作元、刘 旺、莫家真、黄国俊、朱小康、雷 蕾（女）、
覃小宾、李水生

招生就业办公室：卢玉光

图书馆：文旭光、陈大广、梁 敏（女）、陈 怡（女）

网络信息中心：沈艺敏、罗维长

工会：玉聚成

继续教育学院：李琼元

创新创业学院：马 骏

机电与质量工程学院：李珠珠（女）、朱浩亮、韦云伊（女）、

黄才贵、陶兴华、黄世玲、黄孝平、于冬玲（女）、黄光日
信息工程学院：邓 斌、管卫利、李 建、刘泉生、汪小威、
邱素贞（女）

土木与建筑工程学院：苏益声、陆海兰（女）、沈建增、
梁信舅（女）、李宗芝（女）、陈艳艳（女）、肖 湘、
陈 华（女）、杨汉宁

管理学院：赵海鹰（女）、赵 娟（女）、姚文燕（女）、
李晓芬（女）、项群娟（女）、王珍珍（女）、曹会兵、王 强

会计与审计学院：李家瑗、蒋丽君（女）、伍瑞斌、刘华国、
张 玉（女）、蓝常高、张崇艳（女）、陈月玲（女）、
薛国红（女）

艺术设计学院：杨伦超、廖秀媛（女）、邓海贝、王春伟、
杨桂财、王 灵（女）、陈少华（女）、秦莉萍（女）

交通学院：陈红保、张艳雯（女）、陈建球、范 毅、
盘艳芳（女）、王 磊

公共教学部：杨小凤（女）、吴 杏（女）、黄 玉（女）、
杨海玲（女）、唐 雨（女）、农朗诗（女）、张天乾、
黄彩兰（女）

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刘 彪、李 森、董 艳（女）

质量学校：曾 勇、杜凯阳、林 红（女）、马 毅（女）、
杨晓霞（女）、黄海涛、邹东群、龙振东

高博软件学院：朱林玉（女）、黄 匀、黄 芳（女）、
武可栋、杨兆祥、余 丰

附件 2

南宁学院 2019 年度教代会提案表

2019 年 月 日

编号：

提案人	单位		附议人 姓名		
	姓名				
	电话				
提案内容	题目：				
	案由：				

	建议或措施:
提案委员会意见	
备注	

注:

1. 填写提案须一事一案、一案一表;
2. 提案人和附议人必须是正式代表, 且附议人不少于 2 人;
3. 请双面打印。

南宁学院工会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5 月 31 日印发

校对：陈铁

录入：玉聚成

排版：李鹞